

附件 1

曾都区委政法委员会（汇总）
2024 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曾都区委政法委员会（汇总）（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二、部门基本情况

第二部分 曾都区委政法委员会（汇总）2024 年部门预
算情况说明

一、2024 年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二、2024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曾都区委政法委员会（汇总）2024 年部门预
算表

一、部门收支预算总表

二、部门收入总表

三、部门支出总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九、项目支出表

十、政府采购预算表

第四部分 曾都区委政法委员会（汇总）2024 年预算绩效情况

一、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编制情况说明

二、项目绩效目标编制情况说明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曾都区委政法委员会（汇总）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区委政法委员会作为区委领导全区政法工作的职能部门，下属一个二级单位：区城乡网格化建设管理中心（简称网格中心）。

其中政法委机关的主要职能是：

（一）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入贯彻党中央关于政法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落实省委、市委、区委工作要求，在履行职责中坚持和加强党对政法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

（二）对全区政法工作提出全局性部署，加强对政法工作的督查。统筹推进平安建设、法治建设，加强过硬政法队

伍建设，深化政法智能化建设，坚决维护国家政治安全、确保社会大局稳定、促进社会公平正义、保障人民安居乐业。

（三）指导推动全区政法系统党的建设和政法队伍建设。组织指导全区政法队伍的教育、培训等工作。按照干部管理权限，协助区委及组织部管理政法部门干部。

（四）指导协调全区维护社会稳定工作，分析研判社会稳定形势。协调政法部门做好涉及国家政治安全重要事项和重大问题的联动处置。协调推动预防、化解全区影响社会稳定的矛盾和风险，协调应对和处置重大突发事件。

（五）负责全区平安建设和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研究制定并推动落实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的重大政策措施。指导协调扫黑除恶、社会重点区域和突出问题排查整治、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和重点领域、行业、物品安全管理等工作。组织推动基层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矛盾纠纷排查化解、特殊人群服务管理、护路护线联防等工作。指导全区见义勇为工作。

（六）监督和支持政法部门依法行使职权。指导和协调政法各部门密切配合，依法协调督导重大、敏感案件的办理和政法部门在执行法律、政策中出现的重大争议事项。协调督导政法部门依法办理涉法涉诉信访事项。组织政法部门开展案件评查工作。

（七）组织研究政法改革中带有方向性、倾向性和普遍

性的重大问题，深化政法改革。

（八）指导协调全区政法部门媒体网络宣传工作。指导协调政法部门做好涉及政法工作和社会稳定的网络舆情监控分析、引导和应急处置等工作。

（九）协调指导全区反邪教工作。

（十）指导镇、办（管委会）政法工作。代管曾都区法学会。

（十一）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任务。

区城乡建设网格管理中心的职责是：

1、负责对村(社区)网格管理站工作的指导、管理和监督，协调并解决好日常工作中的突出问题。

2、根据城市建设与发展变化，适时提出辖区村(社区)网格划分调整意见，上报网格办审定后，实施动态管理。

3、负责村(社区)网格员的教育培训工作，每年至少开展一次综合培训，专业知识培训根据工作需要适时进行。

4、每月召开一次网格员工作例会，总结和部署工作；每年进行一次评比，结合群众意见，对网格员的纪律、思想作风、巡查出勤进行评比，表彰先进，改进工作方法。

5、积极协调和帮助化解村(社区)网格管理中遇到的难题。

6、开展治安巡逻、盘查、堵截、守卡等工作，制止现行违法犯罪活动，抓获、扭送违法犯罪嫌疑人，并积极收集、

提供社会治安信息和违法犯罪线索。

7、协助政法机关开展防盗、防暴、防火、防治安灾害事故的宣传和安全检查。

8、接受群众现场紧急报警并及时报告公安机关。

9、救助受伤、患病、遇险等处于无援状态的公民，帮助有困难的残疾人和其他公民。

10、对巡逻中发现的重大治安和刑事案件及时上报并保护好现场。

二、部门基本情况

区委政法委属于区级财政一级预算单位，内设办公室、政治处、维稳指导股（执法监督股）、综治督导股、反邪教协调股等5个职能股室。二级单位有曾都区城乡网格化建设管理中心（简称网格中心）。加挂区治安巡防管理办公室牌子。机关人员编制共11个，其中行政编制9人，工勤编制2人；现有在岗干部8人，在岗职工2人，离退休人员9人。网格中心编制9个，实有在岗人员7人，退役士官8人，政府购买服务4人。

第二部分 曾都区委政法委员会（汇总）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2024年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一）收入预算情况

收入总计 867.34 万元（上年收入总计 747.07 万元，同比增加 120.27 万元，同比增加 16.10%，增加原因为 2024 年省级平安建设（综治工作）激励性转移支付资金、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扫黑除恶）资金和司法救助等项目支出增加）。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867.34 万元，为区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支出预算情况

支出总计 867.34 万元（上年支出总计 747.07 万元，同比增加 120.27 万元，同比增加 16.10%，增加原因为 2024 年省级平安建设（综治工作）激励性转移支付资金、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扫黑除恶）资金和司法救助等项目支出增加）。包括：

按照支出功能分类科目，主要用于：

1. 一般公共服务（类）700.90 万元：主要用于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2.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94.95 万元：主要用于区本级按国家规定发放的离退休人员工资津补贴及离退休人员管理方面的支出。
3. 卫生健康支出（类）34.40 万元：主要用于卫生健康方面的支出。
4. 住房保障支出（类）37.09 万元：主要用于按照国家

政策规定向职工发放的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购房补贴等住房改革方面的支出。

按照支出经济分类科目，主要用于：

1. 工资福利支出 472.58 万元：主要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和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等。（基本工资 97.94 万、津贴补贴 52.89 万、奖金 140.77 万、绩效工资 28.99 万、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9.63 万、职业年金缴费 19.82 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8.42 万、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6.62 万、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6.41 万、住房公积金 37.09 万、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4.00 万）

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7.31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人员日常公用经费、办公用房租金、其他交通费用及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费 8 万、印刷费 2.50 万、水电费 4.75 万、邮电费 1.42 万、物业管理费 0.10 万、差旅费 5.28 万、维修（护）费 0.10 万、会议费 1.50 万、委托业务费 3 万、公务接待费 0.72 万、培训费 0.30 万、工会经费 2.93 万、福利费 3.78 万、其他交通费用 7.19 万、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75 万）

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38.45 万元：主要用于离休费、退休费和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离退休经费 35.11 万元、医疗费补助 3.34 万）

4. 其他支出 0 元。（主要是无，其中：设备购置费 0 万元等）

预算支出比去年增加的原因：预算支出比上年增加 120.2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增加 67.27 万元，项目支出增加 53 万元。基本支出增加的主要原因是网格中心工资福利支出增加；项目支出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增加原因为 2024 年省级平安建设（综治工作）激励性转移支付资金、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扫黑除恶）资金和司法救助等项目支出增加。

（三）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867.34 万元，比去年预算 747.07 万元增加 120.2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58.34 万元，比年初预算 491.07 万元增加 67.27 万元，项目支出 309 万元，比年初预算 256 万元增加 53 万元。原因：基本支出增加的主要原因是网格中心工资福利支出增加；项目支出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增加原因为 2024 年省级平安建设（综治工作）激励性转移支付资金、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扫黑除恶）资金和司法救助等项目支出增加。基本支出比去年增加 67.27 万元，项目支出比去年增加 53 万元。原因：基本支出增加的主要原因是网格中心工资福利支出增加；项目支出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增加原因为 2024 年省级平安建设（综治工作）激励性转移支付资金、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扫黑除恶）资金和司法救助等项目支出增加。

。

（四）政府性基金情况

2024 年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情况

2024 年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情况预算。

（六）机关运行经费等重要事项的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47.31 万元，比去年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2024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较上年无变动。

（七）政府采购情况

2024 年部门所属各单位政府采购总额 0 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金额 0 万元，份额比例 0%；工程类采购预算金额 0 万元，份额比例 0%；服务类采购金额 0 万元，份额比例 0%；面向中小企业及小微企业采购金额 0 万元，份额比例 0%。2024 年政府采购预算为 0，比去年预算数 11.94 减少 11.94 万元，减少 100%，原因为 2024 年本单位无政府采购预算。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2024 年初资产总额 332.62 万元，比上年减少 26.36 万元，减少 7.34%，减少原因为计提了资产折旧。流动资产总额 2.07 万元，较上年 2 万元增加 0.07 万元，增加 3.50%；固定资产原值 563.32 万元，较上年减少 4.59 万元，减少 0.81%，其中

房屋及构筑物 0 万元，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增加 0%；通用设备 548.8 万元，较上年减少 4.65 万元，减少 0.84%，减少原因为报废资产；专用设备 31000，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增加 0%；家具用具 11.41 万元，较上年增加 0.06 万元，增加 0.53%，原因为维稳指导股购买办公座椅一张。

二、2024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4 年曾都区委政法委员会（汇总）“三公”经费年初预算安排 072 万元，比上年增 0 万元，同比增加 0%，主要原因是：2024 年三公经费预算与去年持平。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比上年增 0 万元，同比增加 0%，主要原因是：2024 年无因公出国预算。

公务接待费 0.72 万元，比上年增 0 万元，同比增加 0%，主要原因是：2024 年公务接待费预算与去年持平。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比上年增 0 万元，同比增加 0%，主要原因是：2024 年无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

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比上年增 0 万元，同比增加 0%，主要原因是：2024 年无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

第三部分 曾都区委政法委员会（汇总）2024 年部门预算表

附表4-1			
收支总表			
部门/单位：			单位：万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759.3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00.9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00	二、公共安全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00	三、教育支出	0.00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00	四、科学技术支出	0.00
五、事业收入	0.00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4.95
七、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七、卫生健康支出	34.40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八、节能环保支出	0.00
九、其他收入	0.00	九、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四、金融支出	0.00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37.09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廿一、其他支出	0.00
		廿二、债务还本支出	0.00
		廿三、债务付息支出	0.00
		廿四、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759.34	本年支出合计	867.34
上年结转结余	108.00	年终结转结余	0.00
收 入 总 计	867.34	支 出 总 计	867.34
备注：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是指教育收费收入；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收入，下同。			

附表4-3

支出总表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867.34	558.34	309.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00.90	391.90	309.00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700.90	391.90	309.00			
2013101	行政运行	469.21	180.21	289.00			
2013150	事业运行	231.68	211.68	2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4.95	94.95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4.56	94.56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5.11	35.11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9.63	39.63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9.82	19.82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40	0.4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40	0.4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4.40	34.4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4.40	34.4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5.95	15.95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8.49	8.49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9.97	9.97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7.09	37.09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7.09	37.09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7.09	37.09	0.00			

附表4-4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单位：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759.34	一、本年支出	867.34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759.3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00.9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国防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公共安全支出	
二、上年结转	108.00	（四）教育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08.00	（五）科学技术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4.95
		（八）卫生健康支出	34.40
		（九）节能环保支出	
		（十）城乡社区支出	
		（十一）农林水支出	
		（十二）交通运输支出	
		（十三）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四）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五）金融支出	
		（十六）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八）住房保障支出	37.09
		（十九）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廿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廿二）预备费	
		（廿三）其他支出	
		（廿四）转移性支出	
		（廿五）债务还本支出	
		（廿六）债务付息支出	
		（廿七）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867.34	支 出 总 计	867.34

附表4-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部门/单位:

单位: 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867.34	558.34	511.03	47.31	309.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00.90	391.90	344.59	47.31	309.00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700.90	391.90	344.59	47.31	309.00
2013101	行政运行	469.21	180.21	148.00	32.21	289.00
2013150	事业运行	231.68	211.68	196.59	15.10	2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4.95	94.95	94.95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4.56	94.56	94.56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5.11	35.11	35.11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9.63	39.63	39.63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9.82	19.82	19.82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40	0.40	0.4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40	0.40	0.4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4.40	34.40	34.4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4.40	34.40	34.4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5.95	15.95	15.95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8.49	8.49	8.49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9.97	9.97	9.97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7.09	37.09	37.09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7.09	37.09	37.09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7.09	37.09	37.09	0.00	0.00

附表4-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单位:

单位: 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558.34	511.03	47.31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72.58	472.58	0.00
30101	基本工资	97.94	97.94	0.00
30102	津贴补贴	52.89	52.89	0.00
30103	奖金	140.77	140.77	0.00
30107	绩效工资	28.99	28.99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9.63	39.63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9.82	19.82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8.42	18.42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6.62	6.62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6.41	6.41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37.09	37.09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4.00	24.00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7.31	0.00	47.31
30201	办公费	8.00	0.00	8.00
30202	印刷费	2.50	0.00	2.50
30205	水费	0.90	0.00	0.90
30206	电费	3.85	0.00	3.85
30207	邮电费	1.42	0.00	1.42
30209	物业管理费	0.10	0.00	0.10
30211	差旅费	5.28	0.00	5.28
30213	维修(护)费	0.10	0.00	0.10
30215	会议费	1.50	0.00	1.50
30216	培训费	0.30	0.00	0.3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72	0.00	0.72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0	0.00	3.00
30228	工会经费	2.93	0.00	2.93
30229	福利费	3.78	0.00	3.78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7.19	0.00	7.19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75	0.00	5.75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8.45	38.45	0.00
30302	退休费	35.11	35.11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3.34	3.34	0.00

附表4-7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部门/单位：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0.72	0.00	0.00	0.00	0.00	0.72

附表4-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单位：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注：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为空表，本单位本年无政府基金预算

[illegible]

22	其他运转类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130324019Y000000100	城乡网格化建设管理工作经费	曾都区城乡网格化建设管理中心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政府采购预算表															
预算13表														单位：元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	项目	政府采购品目	功能科目	部门支出经济分类	资金来源	资金性质	采购数量	单价(元)	计量单位	采购金额				
											采购金额合计(元)	其中面向中小企业(元)	其中面向小微企业(元)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注：政府采购预算支出表为空表，本单位本年无政府采购预算

第四部分 预算绩效情况

一、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编制情况

1、本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是：长期目标为根据各重点时段节点，采取不同方法和措施，全力维护全区社会稳定，及时发现和处置影响稳定的突发事件;加大同邪教组织斗争的力度，确保实现工作目标;组织政法各部门加大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力度，坚决打赢扫黑除恶专项斗争;进一步加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进一步加强对涉法涉诉上访问题集中处理力度;加强政法系统千部的培训教育活动，努力提高机关干部素质;开展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年度目标为根据各重点时段节点，采取不同方法和措施，全力维护全区社会稳定，及时发现和处置影响稳定的突发事件;加大同邪教组织斗争的力度，确保实现工作目标;组织政法各部门加大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力度，坚决打赢扫黑除恶专项斗争;进一步加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进一步加强对涉法涉诉上访问题集中处理力度;加强政法系统千部的培训教育活动，努力提高机关干部素质;开展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

2、长期目标 1：根据各重点时段节点，采取不同方法和措施，全力维护全区社会稳定，及时发现和处置影响稳定的突发事件;加大同邪教组织斗争的力度，确保实现工作目标;组织政法各部门加大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力度，坚决打赢扫黑除恶专项斗争;进一步加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进一步加

强对涉法涉诉上访问题集中处理力度;加强政法系统千部的培训教育活动,努力提高机关干部素质;开展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具体指标设置为:

产出指标:完成中央、省、市、区交办的重大政治任务;平安创建覆盖率=100%;执法问题整治率逐步上升;化解涉法涉诉信访案逐步减少。

社会效益:涉黑涉恶治安乱点得到政治逐步减少;进京非正常上访总量同比下降。

满意度指标:增加人民群众安全感。

3、年度目标 1: 根据各重点时段节点,采取不同方法和措施,全力维护全区社会稳定,及时发现和处置影响稳定的突发事件;加大同邪教组织斗争的力度,确保实现工作目标;组织政法各部门加大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力度,坚决打赢扫黑除恶专项斗争;进一步加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进一步加强对涉法涉诉上访问题集中处理力度;加强政法系统千部的培训教育活动,努力提高机关干部素质;开展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具体指标设置为:

产出指标:完成中央、省、市、区交办的重大政治任务;平安创建覆盖率=100%;执法问题整治率逐步上升;化解涉法涉诉信访案逐步减少。

社会效益:涉黑涉恶治安乱点得到政治逐步减少;进京非正常上访总量同比下降。

满意度指标：增加人民群众安全感。

附件 4-1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4 年度)

部门名称	曾都区委政法委				
填报人	王玉霞		联系电话	15377284665	
部门职能概述	1. 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入贯彻党中央关于政法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落实省委、市委、区委工作要求，在履行职责中坚持和加强党对政法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2. 对全区政法工作提出全局性部署，加强对政法工作的督查。统筹推进平安建设、法治建设，加强过硬政法队伍建设，深化政法智能化建设，坚决维护国家政治安全、确保社会大局稳定、促进社会公平正义、保障人民安居乐业;3. 指导推动全区政法系统党的建设和政法队伍建设。组织指导全区政法队伍的教育、培训等工作。按照干部管理权限，协助区委及组织部管理政法部门干部;4. 指导协调全区维护社会稳定工作，分析研判社会稳定形势。协调政法部门做好涉及国家政治安全重要事项和重大问题的联动处置。协调推动预防、化解全区影响社会稳定的矛盾和风险，协调应对和处置重大突发事件;5. 责全区平安建设和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研究制定并推动落实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的重大政策措施。指导协调扫黑除恶、社会重点区域和突出问题排查整治、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和重点领域、行业、物品安全管理工作。组织推动基层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矛盾纠纷排查化解、特殊人群服务管理、护路护线联防等工作;6. 监督和支持政法部门依法行使职权。指导和协调政法各部门密切配合，依法协调督导重大、敏感案件的办理和政法部门在执行法律、政策中出现的重大争议事项。协调督导政法部门依法办理涉法涉诉信访事项。组织政法部门开展案件评查工作;7. 组织研究政法改革中带有方向性、倾向性和普遍性的重大问题，深化政法改革;8. 指导协调全区政法部门媒体网络宣传工作。指导协调政法部门做好涉及政法工作和社会稳定的网络舆情监控分析、引导和应急处置等工作;9. 协调指导全区反邪教工作;10. 指导镇、办（管委会）政法工作。代管曾都区法学会。				
人员基本情况	实有在职人员合计（A+B）		在职在编人员（A）	在职无编人员（B）	
	31		19	12	
部门总体资金情况（万元）	总体资金情况		2024 年预算金额（C）	2023 年预算金额（D）	预算增减变化（C-D）
	收入构成	财政拨款	867.34	747.07	120.27
		其他资金			0
		合 计	867.34	747.07	120.27
	支出构成	基本支出	558.34	491.07	67.27
		项目支出	309	256	53
		合 计	867.34	747.07	120.27
年度整体绩效总目标	1. 根据各重点时段节点，采取不同方法和措施，全力维护全区社会稳定，及时发现和处置影响稳定的突发事件;2. 加大同邪教组织斗争的力度，确保实现工作目标;3. 组织政法各部门加大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力度，坚决打赢扫黑除恶专项斗争;4. 进一步加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5. 进一步加强对涉法涉诉上访问题集中处理力度;6. 加强政法系统干部的培训教育活动，努力提高机关				

千

	部素质;7. 开展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备 注
	产出指标	公共服务	完成中央、省、市、区交办的重大政治任务	100%	
			平安创建覆盖率	100%	
			执法问题整治率	上升	
		公共管理	化解涉法涉诉信访案	逐步减少	
		公共产品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备 注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涉黑涉恶治安乱点得到政治	逐步减少	
			进京非正常上访总量同比下降	同比下降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人民群众安全感	满意	

二、重点项目绩效目标编制情况

1、“维稳工作经费”主要内容是：保持维稳指导股工作正常活动开展；能够顺利完成任务。2024 年预算安排 60 万元，其中：60 万元资金来源为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2、项目绩效总目标是：保持维稳指导股工作正常活动开展；能够顺利完成任务。

3、项目绩效指标设置情况：

产出指标：100%完成上级交办的重大政治任务；

效益指标：涉法涉诉信访下降；重大群体性事件为零；

满意度指标：提高人民群众的满意度。

附件
5-1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中期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计算符号	指标值	计量单位	备注(选填)	指标值说明(选填)
维稳工作经费	保持维稳指导股工作开展；能够顺利完成任务	保持维稳指导股工作开展；能够顺利完成任务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完成上级交办的重大政治任务	=	100	%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涉法涉诉信访下降	定性	逐年结转			
					重大群体性事件	=	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						
--	--	--	--	----	--	--	--	--	--	--

1、“综治、平安创建经费（铁路护路联动）”主要内容是：区委政法委综治督导股正大力开展综治创新（亮点）工作、智慧平安小区试点、各级综治中心规范化建设、夜间治安巡逻等多项工作，致力于通过平安创建工程，营造稳定和谐平安的经济发展环境，大力提升曾都对外形象。2024年预算安排10万元，其中：10万元资金来源为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2、项目绩效总目标是：区委政法委综治督导股正大力开展综治创新（亮点）工作、智慧平安小区试点、各级综治中心规范化建设、夜间治安巡逻等多项工作，致力于通过平安创建工程，营造稳定和谐平安的经济发展环境，大力提升曾都对外形象。

3、项目绩效指标设置情况：

产出指标：可控性案件下降；四项指标测评排名上升。

效益指标：人民群众安全感上升；治安满意度上升。

满意度指标：提高人民群众的满意度。

附件
5-1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中期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计算符号	指标值	计量单位	备注 (选填)	指标值说明 (选填)
综治、平安	区委政法委综治督导股	区委政法委综治督导股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可控性案件下降	定性	逐渐下降			

创建经费（铁路护路联动）	正大力开展综治创新（亮点）工作、智慧平安小区试点、各级综治中心规范化建设、夜间治安巡逻等多项工作，致力于通过平安创建工程，营造稳定和谐平安的经济发展环境，大力提升曾都对外形象。	正大力开展综治创新（亮点）工作、智慧平安小区试点、各级综治中心规范化建设、夜间治安巡逻等多项工作，致力于通过平安创建工程，营造稳定和谐平安的经济发展环境，大力提升曾都对外形象。			四项指标测评排名	定性	逐步上升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人民群众安全感	定性	上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治安满意度	定性	满意			

1、“区综治中心运行维护经费”主要内容是：实现“小事不出村、大事不出镇、矛盾基本解决在县域、重大风险控制在市域”。2024 年预算安排 5 万元，其中：5 万元资金来源为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2、项目绩效总目标是：实现“小事不出村、大事不出镇、矛盾基本解决在县域、重大风险控制在市域”。

3、项目绩效指标设置情况：

产出指标：涉法涉诉信访下降；矛盾纠纷调处率。

效益指标： 人民群众安全感上升； 治安满意度上升。

满意度指标： 提高人民群众的满意度。

附件
5-1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 称	中期绩 效目标	年度绩效 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计算 符号	指标值	计量 单位	备注 (选 填)	指标值 说明 (选 填)
区综治 中心运 行维护 经费	实现“小 事不出 村、大事 不出镇、 矛盾基 本解决 在县域、 重大风 险控制 在市域”	实现“小 事不出 村、大事 不出镇、 矛盾基 本解决 在县域、 重大风 险控制 在市域”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涉法涉诉信 访下降	定性	逐渐下 降			
					矛盾纠纷调 处率	定性	逐渐上 升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效益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人民群众安 全感	定性	上升			
				生态效益 指标						
				可持续影 响指标						
				社会公众 或服务对 象满意度 指标	治安满意度	定性	满意			

1、 “省级平安建设（综治工作）激励性转移支付资金”

主要内容是：保持各镇、街道、管委会平安办工作正常活动开展；顺利完成省市交办的任务。2024 年预算安排 80 万元，其中：80 万元资金来源为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2、项目绩效总目标是：保持各镇、街道、管委会平安办工作正常活动开展；顺利完成省市交办的任务。

3、项目绩效指标设置情况：

产出指标：排查化解基层矛盾纠纷率；逐步下降。

效益指标：人民群众安全感上升；治安满意度上升。

满意度指标：提高人民群众的满意度。

附件
5-1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中期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计算符号	指标值	计量单位	备注（选填）	指标值说明（选填）
省级平安建设（综治工作）激励性转移支付资金	保持各镇、街道、管委会平安办工作正常活动开展；顺利完成省市交办的任务。	保持各镇、街道、管委会平安办工作正常活动开展；顺利完成省市交办的任务。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排查化解基层矛盾纠纷率	定性	逐步上升			
				质量指标	可控性案件	定性	逐步下降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	人民群众	定性	逐			

				益指标	安全感		步 上 升			
				社会效 益指标						
				生态效 益指标						
				可持续 影响指 标						
				社会公 众或服 务对象 满意度 指标	人民群众 的满意度	定性	提 高			

1、“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司法救助）资金”
主要内容是：保持维稳指导股工作正常活动开展；能够顺利完成救助案件任务，化解涉法涉诉信访案件；提升公正执法满意度。2024 年预算安排 65 万元，其中：65 万元资金来源为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2、项目绩效总目标是：保持维稳指导股工作正常活动开展；能够顺利完成救助案件任务，化解涉法涉诉信访案件；提升公正执法满意度。

3、项目绩效指标设置情况：
产出指标：法律援助案件≥12 件；化解涉法涉诉信访案件≥17 件；
效益指标：社会大局和谐稳定。人民群众安全感上升；治安满意度上升。

满意度指标：提高人民群众的满意度。

附件
5-1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中期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计算符号	指标值	计量单位	备注(选填)	指标值说明(选填)
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司法救助）资金	保持维稳指导股工作正常活动开展；能够顺利完成救助案件任务，化解涉法涉诉信访案件；提升公正执法满意度。	保持维稳指导股工作正常活动开展；能够顺利完成救助案件任务，化解涉法涉诉信访案件；提升公正执法满意度。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法律援助案件	≥	12	件		
					化解涉法涉诉信访案件	≥	17	件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大局和谐稳定	定性	持续稳定			
					人民群众安全感	定性	上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安全感	定性	满意			

1、“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扫黑除恶）资金”主要内容是：保持扫黑办工作正常活动开展；能够顺利完成上级督导任务。2024 年预算安排 33 万元，其中：33 万元资金来源为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2、项目绩效总目标是：保持扫黑办工作正常活动开展；能够顺利完成上级督导任务。

3、项目绩效指标设置情况：
产出指标：涉黑涉恶治安乱点逐步减少；黑恶势力违法犯罪特别是农村涉黑涉恶问题得化解逐步减少
满意度指标：提高人民群众的满意度。

附件
5-1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中期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计算符号	指标值	计量单位	备注（选填）	指标值说明（选填）
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扫黑除恶）资金	保持扫黑办工作正常活动开展；能够顺利完成上级督导任务。	保持扫黑办工作正常活动开展；能够顺利完成上级督导任务。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涉黑涉恶治安乱点	定性	逐步减少			
					黑恶势力违法犯罪特别是农村涉黑涉恶问题得	定性	逐步减少			
				质量指标	扫黑除恶工作法治化、规范化、专业化水平	定性	逐步提高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 标	经济效 益指标						
				社会效 益指标						
				生态效 益指标						
				可持续 影响指 标						
				社会公 众或服 务对象 满意度 指标	人民群众满意度	定性	提高			

1、“司法救助资金”主要内容是：保持维稳指导股工作正常活动开展；能够顺利完成救助案件任务，化解涉法涉诉信访案件；提升公正执法满意度。2024 年预算安排 36 万元，其中：36 万元资金来源为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2、项目绩效总目标是：保持维稳指导股工作正常活动开展；能够顺利完成救助案件任务，化解涉法涉诉信访案件；提升公正执法满意度。

3、项目绩效指标设置情况：

产出指标：法律援助案件≥12 件；化解涉法涉诉信访案件≥17 件；

效益指标：社会大局和谐稳定。人民群众安全感上升；治安满意度上升。

满意度指标：提高人民群众的满意度。

附件
5-1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中期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计算符号	指标值	计量单位	备注(选填)	指标值说明(选填)
司法救助资金	保持维稳指导股工作正常活动开展；能够顺利完成救助案件任务，化解涉法涉诉信访案件；提升公正执法满意度。	保持维稳指导股工作正常活动开展；能够顺利完成救助案件任务，化解涉法涉诉信访案件；提升公正执法满意度。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法律援助案件	≥	12	件		
					化解涉法涉诉信访案件	≥	17	件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大局和谐稳定	定性	持续稳定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安全感	定性	满意			

1、“城乡网格化建设管理工作经费”主要内容是：网

格平台建设和应用完善。2024 年预算安排 20 万元，其中：
20 万元资金来源为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2、项目绩效总目标是：网格平台建设和应用完善。

3、项目绩效指标设置情况：

产出指标：矛盾纠纷调处成功率逐年上升。

效益指标：法治综合建设满意率逐年上升。

满意度指标：人民群众安全满意率逐年上升。

附件
5-1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中期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计算符号	指标值	计量单位	备注(选填)	指标值说明(选填)
城乡网格化建设管理工作经费	网格平台建设和应用完善	网格平台建设和应用完善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矛盾纠纷调处成功率	定性	逐年上升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法治综合建设满意率	定性	逐年上升			
				生态效益						

				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安全满意率	定性	满意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补助）收入：指本级财政决算安排且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反映政府提供一般公共服务的支出。

（三）行政运行：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四）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五）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和公用支出（包括办公费、水电费、邮电费、交通费、会议费、差旅费等）。

（六）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三公”经费：按照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八）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九）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

（十）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

（十一）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